

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年产100t×2 喷雾三元前驱体产业化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信息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 (1) 项目名称：年产 100t×2 喷雾三元前驱体产业化项目
- (2) 项目性质：扩建
- (3) 建设单位：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 (4) 建设地点：衢州市智造新城廿新路 18 号现有厂区内
- (5) 工程内容：新建喷雾生产厂房，新建 2 条喷雾热解生产线，采用喷雾热解工艺制备三元前驱体材料，新增 200t/a 三元前驱体的生产能力。
- (6) 项目总投资：本项目总投资 1935.57 万元。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空气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详见表 1。

表 1 环境空气敏感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项目所在厂区厂界距离/m		
环境要素	柯城区	黄家街道	山底村	山底村(自然村)	环境空气 二类区	NW	990	
				吕塘底村(自然村)		NW	1450	
		石室乡	九龙村	上厅村(自然村)		ESE	2400	
	廿里镇			廿里村		荒塘底村(自然村)	NW	1650
		塘底村	塘底村(自然村)			WSW	1620	
			郑家村(自然村)			SW	1460	
	衢江区		廿里镇	彭家村		七塘坞村(自然村)	SW	670
		彭家村(自然村)				SW	630	
		蔡家村(自然村)				S	940	
		赤柯山村		后芬村(自然村)		后芬村(自然村)	SW	1200
						大胡村(自然村)	S	940
						赤柯山村(自然村)	SSW	1480
		余塘头村		吾颜垄村(自然村)		吾颜垄村(自然村)	SW	1560
						青处村(自然村)	SW	2390
						余塘头村(自然村)	W	1980
	杨家突村	魏家村(自然村)	赵宅村(自然村)	SSW		2230		
			魏家村(自然村)	W		1300		
			路边村(自然村)	NW		2590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项目所在厂区厂界距离/m
			杨家突村(自然村)		NW	2570
			十八里村(自然村)		NW	2990
	和美村	和美村(自然村)	WNW		1810	
	塘湖村	横塘滕村(自然村)	SW		2560	
		瓦灶村(自然村)	SW		3220	
	黄山村	西塘村(自然村)	S		1990	
		庵前村(自然村)	SSE		2440	
		大松底下村(自然村)	SE		2950	
		黄泥墩头村(自然村)	SE		2685	
	通衢村				NW	1880
	衢江廿里镇初级中学				W	1840

三、环境质量现状情况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衢州市属于达标区。另外，本项目所在地附近各测点 HCl、镍及其化合物的小时值浓度可达到相应标准限值，HCl、锰及其化合物的日均浓度可达到相应标准限值，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良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周围地表水各监测断面各类指标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说明该区域内地表水水质现状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本项目拟建厂区所在地厂界噪声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限值。

4、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报告引用的 5 个地下水水质监测因子的监测值均可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厂区内包气带监测数据表明，现有厂区内包气带未有收到污染。

5、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各监测点位的监测值均小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四、建设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情况

初步估算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所示：

(1) 废气污染物：本项目生产过程排放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 HCl、SO₂、NO_x 及含重金属粉尘（镍、钴、锰）。

(2) 废水污染物：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车间生产废水和公用工程废水，包括

工艺废水、实验废水、除尘废水、设备及车间清洗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循环系统排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等，其中污染因子主要为重金属、盐分等。

(3) 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公用工程产生的除杂渣、废实验样品、沉重渣、废滤布、废布袋、沾染危化品的废包装、未沾染危化品的废包装、废机油、生活垃圾等。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1) 大气环境影响：根据预测分析，在正常工况下本项目各类废气污染物排放均可达到相应环境标准，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由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结果来看，本项目不需要设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2) 水环境影响：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纳管标准，纳管排放至高新园区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废水不直接排入附近地表水体，因此基本上不会对附近地表水体水质造成影响。本项目外排废水在污水处理厂的进管标准范围内，不会对污水厂的运行造成影响。

(3) 地下水：建设单位应切实落实好建设项目的废水集中收集预处理工作，做好厂内的地面硬化防渗，在此基础上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4) 声环境：该项目的设备在选型上将尽可能选择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一定的隔声降噪措施，由预测结果可知投产后对厂界噪声贡献不大，能够做到厂界达标排放。

(5) 固废：只要严格执行本次环评中提出的各项固废处置措施，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固废综合利用或由环卫清运。本项目固废均能得到安全有效处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要点

表 3 污染防治对策表

类型	内容	排气筒编号	污染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废气	1#线焙烧烟气	DA001	二级水吸收+一级碱吸收	经处理后排放的废气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中表4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1#线后处理粉尘	DA002	布袋除尘+水雾除尘	
	2#线焙烧烟气	DA003	三级碱吸收	
	2#线后处理粉尘	DA004	布袋除尘+水雾除尘	
	实验室废气	DA005	一级碱吸收	
	无组织废气	设备密封，废气收集处理；项目运行中		

		加强生产管理，尽量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废水	收集系统	全厂实行雨污分流制度，建立车间废水收集系统；生产工艺废水管道全部采用架空敷设形式。	生产废水纳管执行《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1间接排放标准限值，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纳管排放至高新园区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
	含重金属废水(工艺废水、除尘废水、设备及车间清洗废水、实验废水)	纳入厂区现有低盐脱氨除重装置处理至废水中重金属含量达到(GB31573-2015)表1车间及处理设施排放口标准	
	循环冷却水排水、纯水制备废水、初期雨水	纳管排放至高新园区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	
	生活废水	通过化粪池进入市政生活污水管网	
地下水及土壤		(1)雨污分流，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后纳入污水处理站； (2)做好厂内的地面硬化防渗，车间内应对不同生产区域设置围堰等收集设施； (3)污水和给水管道全部实施地面化或实施明沟明管，并做好防腐硬化处理； (4)危险废物堆场仓库均应防雨、防渗、防泄漏设计。	避免泄漏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
噪声		该项目的设备在设备选型上选择低噪声设备，优化平面布置。采取一定的隔声降噪措施，风机类设备的进出口管道设消声器，大型高噪声设备加装防振垫片，加强生产管理，及时维护，加强操作规范，以减小噪声。	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固废		本项目危废依托现有厂区配套建设的1座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620m ²)进行暂存。一般固废按一般固废的要求规范化处置，企业现有危废暂存库为620m ² 。	实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

七、环评报告书结论

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年产100t×2喷雾三元前驱体产业化项目选址位于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高新片区二期(现智造新城)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现有厂区，该地区基础设施较为完善。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的要求；排放的污染物符合国家、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新增的污染物排放总量由区域调剂解决，符合总量控制原则；项目实施后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符合规划环评及的要求；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同时项目的建设符合清洁生产、风险防范措施的要求；项目产品、工艺和设备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

政策要求。

因此，在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做好“三同时”及环保管理工作，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实施是可行的。

八、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此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为项目周边的企事业单位和村庄等敏感点。请各单位和个人就项目相关的环保问题、建议发表看法。

九、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相关公众可以致电、致信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也可以书面单独发表个人或团体意见，并建议个人应如实填写姓名和联系方式，单位应如实填写联系地址并加盖公章，便于今后联系沟通。

十、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 2024 年 5 月 7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

十一、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地址：衢州市智造新城廿新路 18 号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豪鹏 联系电话：15268050520

十二、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杭州金桔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317 号华星世纪大楼 503 室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571-28257966

十三、环保部门联系方式

衢州市生态环境局智造新城分局

地址：衢州市世纪大道 767 号行政服务中心 3 楼环保窗口

联系电话：0570-3888422

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7 日